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生死與健康心理諮商系

大學部 實習手冊

(生死與諮商工作實習)

中華民國 115 年 5 月(修訂)

目 錄

頁次

壹、	專業實習流程	3
貳、	專業實習辦法	6
一、	實習目標:.....	6
二、	實習課程說明:	6
三、	實習安排步驟:	8
四、	學生職責及注意事項:	10
五、	實習機構督導與學校督導工作.....	12
六、	實習階段三方之職責	13
七、	實習行政督導(生死與健康心理諮商學系助理).....	13
參、	專業實習保險辦法	15
肆、	附件	16
	附件一、學生實習志願資料表	16
	附件二、校外實習通知書 (系辦留存正本).....	17
	附件三、實習合約書	18
	附件四、實習計劃書 (系辦留存電子檔).....	21
	附件五、實習工作週誌 (系辦留存影本).....	25
	附件六、實習總時數彙整表 (系辦留存副本).....	26
	附件七、實習機構督導評量表 (系辦留存副本).....	28
	附件八、學校督導老師評量表 (系辦留存副本).....	29
	附件九、實習機構對學校實習課程意見調查表 (系辦留存正本).....	30
	附件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實習機構評估表(實習前、實習中) (系辦留存正本).....	32
	附件十一、學生實習回饋表 (系辦留存正本).....	35

附件十二、學生實習緊急意外事故處理流程.....	38
附件十三、校外實習適應輔導紀錄表 (系辦留存正本).....	39
附件十四、實習學生中止實習申請表 (系辦留存正本).....	40
附件十五、學生提出實習申訴處理流程.....	41
附件十六、學生實習申訴書 (系辦留存正本).....	42
附件十七、學生實習轉換或中止處理流程.....	43
附件十八、終止實習契約申請書.....	44
附件十九、實習機構資料一覽表.....	45
附件二十、實習機構確認單.....	44
附件二十一、大學部「生死與諮商」工作實習實習手冊繳交附件	46

壹、專業實習流程

學校督導老師工作事項	學生工作事項
大三上實習預備(九月至一月) ● 系實習委員會執行秘書(導師)進行班級輔導，做好實習之預備工作(說明實習課程選修基準，並提醒學生預先檢視個人成績是否符合大三下「生死與諮商實務」及大四上「生死與諮商工作實習」之課程標準)。 ● 協助學生探索對本系各個實習領域之瞭解與認識職涯發展。 ● 說明實習機構選擇機制，並取得班級共識。	大三上實習預備(九月至一月) ● 學生檢核個人成績，確認符合可以修習大三下「生死與諮商實務」及大四上「生死與諮商工作實習」課程標準)。 ● 探索對本系各個實習領域之瞭解與認識職涯發展。 ● 認識、熟悉實習機構選擇機制，並達成班級共識。
大三下實習前置作業(一月至二月) ● 評估原有實習機構繼續合作適切性。 ● 洽詢及探訪新合作的實習機構。 ● 安排及確認學校實習督導老師。 ● 向實習機構與學生說明實習辦法及規定。 ● 完成實習機構確認單(附件二十)。 ● 安排實習機構業界講師說明實習工作內容。 ● 預先檢核學生修課成績，進行實習資格預審。	大三下實習機構認識(二月至四月) ● 在「生死與諮商實務」課程認識各個實習領域、工作容與發展。 ● 選定班級小老師、實習委員會學生代表及各個領域小老師，協助導師及各個實習領域學校督導老師討論和反映學生意見。
辦理實習機構合作事宜(三月至四月) ● 確認學生修課成績，並審查是否符合修課基準。 ● 計算與公告學期成績及班級成績排序。 ● 與實習機構確認實習合作(簽約)事宜。 ● 公布實習機構名單與名額。 ● 確認與公布各個實習機構選才方式與	實習機構申請作業(三月至四月) ● 注意公布之實習機構名單、實習名額、面試或甄選方式與日期等相關訊息。 ● 準備個人歷年成績單、履歷自傳、實習動機與目標計畫書。 ● 各個領域小老師協助如期彙整實習機構甄選或面試申請表，交給各個領域學校督導老師。

時程安排。	● 確認學期成績及班級成績排序。
實習機構甄選與面試作業（五月） ● 學校督導老師追蹤學生實習機構申請與準備狀況。 ● 學校督導老師追蹤或進行實習機構面試或甄選。	實習機構甄選與面試作業（五月） ● 參加各個實習機構甄選或面試。 ● 填寫實習生實習機構志願表。
實習機構分發作業（六月） ● 召開系實習委員會議，完成實習機構分發作業。 ● 公告大四實習機構學生名單。 ● 回報實習機構學生名單。 ● 說明實習手冊與實習課程。 ● 說明實習之工作態度、職場倫理、職場人際關係。	實習機構分發作業（六月） ● 確定個人大四實習機構。 ● 學習正確之實習工作態度、職場倫理、職場人際關係。 ● 與學校督導老師團體討論(理解實習手冊及實習計劃書應有之內容，推選小組長)
辦理實習機構與學生簽約、保險等事宜（七月至八月） ● 與機構督導連繫後續事宜。 ● 進行機構實習前訪視作業。 ● (系辦)寄發實習公文及簽訂實習合約。 ● (系辦)辦理實習生保險。 ● 收取與修改實習計畫書初稿。 ● 各組確定返校督導日期與形式。	進入大四實習準備(七月至八月) ● 完成實習計畫書初稿，交給學校督導老師核閱。 ● 個人依據實習機構要求做好實習前準備，例如:健檢、時間管理等。

大四上正式帶領實習（九月至一月或七、八月至十一月） ● 辦理實習工作說明會(九月開學前一週) ● 定期帶領返校督導，批改週誌，安排個人報告時間。 ● 持續與實習機構督導保持聯繫。 ● 進行實習中機構訪視。 ● 寄發與回收實習機構督導成績評量表。 ● 評閱實習總心得報告。 ● 協助學生彙整完成個人實習學習歷程檔案。	大四上正式實習（九月至一月或七、八月至十一月） ● 參加實習工作說明會。 ● 認識實習機構督導，溝通實習目標、實習項目與內容，確定實習時間表及實習前準備事項。 ● 根據與實習機構督導討論內容，修改實習計劃書為正式實習計劃書(含實習項目、內容、執行方案、實習時間表)，於第二週繳交。 ● 每週實習以三天半為準則，實習內容主要依據正式實習計畫書為原則。 ● 每週撰寫與繳交實習週誌。 ● 定期返校接受督導與進行報告。 ● 繳交實習總心得報告。 ● 填寫學生實習回饋表。 ● 彙整完成個人實習學習歷程檔案。
大四下畢業成果展（生諮週活動之一） ● 督導學生在生諮週完成實習成果發表會，傳承實習經驗。	大四下畢業成果展（生諮週活動之一） ● 在生諮週完成實習成果發表會，傳承實習經驗。

貳、專業實習辦法

一、實習目標

本課程是針對生死與健康心理諮商系學士班學生所設計的，目的在於結合本系專業學科與發展特色，透過學生前往相關機構實務學習與工作參與之過程，提供學生與相關專業機構之接觸機會，緊密結合「教育、學習、產業」三方互動交流，以期達到以下目標：

1. 提升學生結合及運用「知」與「能」的能力，並了解自我潛能所在。
2. 結合學生前往機構實習之經驗回饋，因應學術及產業潮流調整本系課程規劃，由系上統整相關資訊，以永續經營角度培養生死與諮商助人專業人才。
3. 產業獲得具實務能力及發展潛力之專業人員，持續為機構發揮服務效能。
4. 透過學術發展、人才培育與產業合作的三方面作為，營造社區關懷與陪伴良好環境。

二、實習課程說明

（一）修課資格

1. 欲選修大四「生死與諮商工作實習」課程者（以下簡稱「實習生」），須修畢四門必修課程：「諮商與輔導概論」、「諮商輔導實務與技術」、「團體諮商概論」、「生死與諮商實務」及一門選修課程：「專業與倫理」。
2. 領域條件
依據不同領域之實習要求，另須修畢下列課程，方得選擇該領域。
(1) 殯葬領域：殯葬文書、臨終與悲傷輔導、殯葬會場佈置，遺體美容。
3. 通過機構面試或甄選（詳見三、實習安排步驟）。

（二）實習期間及時數

本課程的實習安排於大四上學期進行。實習期間必須維持每週至少 27 小時的實習，自開學第一週起至最後一週，共計實習 18 週，實習總時數共計 486 小時，其中直接服務時數 270 小時。

（三）實習項目

1. 直接服務
視機構與本系專業可能銜接之服務，如：
(1) 個案輔導：心理輔導、居家(機構)訪視關懷、病床陪伴、電話諮詢、個案管理、線上追蹤關懷、職務再設計。
(2) 團體輔導：機構之團體活動帶領、協同帶領或觀察催化。
(3) 方案執行與服務：機構心理衛生推廣教育、訓練課程執行、員工協助方案、人力資源教育訓練等。

2. 其他服務：依機構工作性質提供專業行政與支援之工作項目。
3. 機構督導：接受機構督導以團體或個別方式督導，每週至少一次。
4. 返校督導：定期返校接受各個領域督導教師督導，包括實習狀況與心得報告、個案討論與報告、個案演練與討論、實習相關閱讀資料討論等。

(四) 相關作業與報告

1. 實習計劃書初稿

- (1) 實習生申請實習機構時，完成個人履歷自傳、實習動機與目標。
- (2) 實習生於完成實習機構甄選或面試作業後，繳交實習志願資料表（可參考附件一）。
- (3) 實習生於實習機構分發作業確定之後，與學校督導老師團體討論，理解實習手冊及實習計劃書應有之內容，著手撰寫實習計劃書初稿（可參考附件四）給學校督導老師核閱。
- (4) 依據學校督導老師意見修改實習計劃書第二稿。

2. 正式實習計畫書

依據實習計劃書第二稿，與機構督導討論具體實習項目和內容。再依據與機構督導討論過後之內容，撰寫成正式的實習計畫書，分別交給實習機構督導與學校督導老師。其內容除按實習計畫書初稿的格式外，在下列項目中必須詳細說明：

(1) 實習目標與內容

擬定實習期間希望達到的目標，說明它如何協助個人專業成長。請依實際狀況，在與實習機構督導討論過後，擬定合適的實習項目，實習項目應儘可能詳細。

(2) 實習時間表

每週至機構實習的時間表，盡可能載明與直接服務、其他工作、督導等之預排的時間表。

(3) 方案的計劃與執行

實習期間，實習生得在實習工作項目中，選擇一項重點，作為實習期間的重要工作。針對機構之特色並將其規劃、發展成為一項具體的方案。

方案可包括機構現有計劃的發展與延伸、針對社區推廣活動的設計，或是對某一主題的深入探索。

(4) 對自己及機構之期許

正式之實習計劃書如有更改或增補之處，請於實習開始後三週內補齊，並予以說明更改之原因。

3. 實習工作週誌

實習生於實習期間，必須逐週完成實習工作週誌（附件五），記錄個人的工作內容，並對個人覺得最特別或最有收穫的事項加以描述與分析。

實習期間若機構督導有要求，應逐週繳交實習週誌給機構督導，並完成機構指派之工作。並於實習結束後，統計實習總時數彙整表（附件六）。

4. 實習心得分享

實習中，實習生必須於返校督導時呈現實習之心得，並描述實習期間的經驗及實習機構的運作方式，與同學交換意見和交流經驗。

5. 直接服務內容報告

於返校督導時，進行主要實習項目之告，包括個案輔導狀況、團體輔導活動實施報告、方案執行報告等。督導方式由各組學校督導老師訂定之。

6. 期末報告

實習生需統整實習期間之實習週誌、直接服務與其他服務之實習經驗，其中個案服務、團體活動、方案執行等，並須與相關理論架構整合做成報告，於第十八週繳交。

7. 專業實習的成績評量

本專業實習的成績評量分兩部分，分別為機構督導評量（附件七）與學校指(督)導老師評量（附件八）。最終實習成績由各組學校督導老師依據實習生全學期實習表現、機構督導評量、每週週誌、各項口頭或書面作業、課堂參與表現等，給予總分。

註：報告一律用電腦打字，或經學校督導老師同意用手寫，否則不予接受。

三、實習安排步驟

（一）實習機構的探索

實習生須於大三下修習「生死與諮商實務」課程，各個領域之學校督導老師得安排合適之實習機構督導，說明該機構簡介與可以提供之實習工作內容，實習生應該多加探索與思考期待前往實習的領域和機構。

（二）實習資格審查

依據修課資格（含領域條件）審查實習生之課程學分。通過修課資格審查者，得參與（三）實習機構申請、面試或甄選、分發作業等後續程序，及修習四年級「生死與諮商工作實習」課程。

前款所述之審查得由修課學生於選課之前自行檢核，並於本項審查未通過時，修課學生得退選「生死與諮商實務」，以避免影響自身於「生死與諮商工作實習」課程之實習權益。

（三）實習機構申請、面試或甄選、分發作業

1. 實習機構之申請

實習生須注意公布之實習機構名單、實習名額、面試或甄選方式與日期等相關訊息，準備個人歷年成績單、履歷自傳、實習動機與目標計畫書，提交實習機構甄選或面試申請，交給各個領域小老師協助如期彙整。

2. 實習機構面試或甄選作業

(1) 實習生需依機構甄選方式與日期，參加各實習機構之甄選或面試作業。

(2) 於甄選或面試後，反思、決定、填寫與提交實習生實習機構志願表（如

附件一)。

(3) 實習生於實習機構志願表填寫原則如下：

- ①所填列之機構均須先行完成甄選或面試作業。
- ②志願表至少填入 8 個實習機構；其中，每三個機構依次列為同一志願等第。
- ③每位同學所選填的 8 個志願，至少要跨越五位老師的實習領域。
- ④每位同學選填志願數額無上限。
- ⑤若是第一輪實習機構分發結果，沒有獲得媒合錄取，在第二輪實習機構分發時，如果同學於第一輪確實報名並出席參與面試，實習機構即使當時未錄取，但這位同學仍具有第二輪再重啟面試的機會，才有可能重新納入分發媒合的可能性。若是第一輪即沒有申請或出席面試，則此實習機構不會給予第二輪重啟面試的機會。

3. 實習機構分發作業

由系實習委員會執行秘書（導師）召開實習委員會議，辦理實習機構分發作業。

依據實習機構面試結果、實習生學期成績、實習生實習機構志願表等資料，進行實習機構分發作業。

實習機構分發作業，依下列要點辦理：

(1) 公告錄取名單與班級成績排序：於實習委員會議公告各實習機構面試錄取名單，以及實習生學期成績與班級成績排序。

學期成績之計算依據為大學一年級至大學三年級上學期之專業必修課程；以前述課程之總平均分數為本項之學期成績。

專業必修課程中，如因轉系、衝堂、或其他因素而尚未選修、或停修者，排除該門課程，以大三上學期之實際修課總數為計算母數；若因成績未達標準而需重修，但尚未重修者，該門課程仍列入計算母數，並以該門課程原得分為該門課程成績；若因成績未達標準而需重修，且已完成重修者，該門課程仍列入計算母數，並以該門課程最新得分為該門課程成績。

班級成績排序乃依照學期成績之得分，自高而低排列。

若前款排序遇學期成績同分者，則依次比對修課資格所列之「諮商與輔導概論」、「諮商輔導實務與技術」、「團體諮商概論」及「專業與倫理」等 4 門課程之成績，作為班級成績排序依據。

(2) 媒合配對：

(A) 初步媒合階段

- i. 按照實習生班級成績排序之序列，依次進行實習機構媒合配對。
- ii. 個別實習生於實習機構媒合配對之執行時，將依該生於實習機構志願表之意願順序，依序比對實習機構錄取名單，直到確認該生列於某實習機構錄取名單，即完成初步媒合。
- iii-1. 如該生完成初步媒合後，將繼續依照班級成績排序之序列，進行下一位實習生之媒合配對作業。

iii-2.如該生未能完成初步媒合，將先行媒合班級成績排序之次一位實習生。

iii-3.重複步驟 i 至 iii。

(B) 等第媒合階段

i. 待完成初步媒合配對後，所有未能完成初步媒合之實習生，委員會得依據實習生相同志願等第之實習機構間進行人員調整，俾使所有實習生能共同獲得最大實習效益。

(C) 再媒合階段

i. 於等第媒合階段未能完成機構實習媒合之實習生，委員會將依據實習機構、領域教師之意見，得召開再次面試與媒合。

ii. 本階段相關之作業程序及規範，悉依委員會決議執行。

iii-1.至本階段仍未能完成實習機構媒合之實習生，視為「不通過機構面試或甄選」。

iii-2.至本階段已完成實習機構媒合之實習生，視為「通過機構面試或甄選」。

iv. 至本階段所有完成實習機構面試或甄選及分發之實習生名單，視需要於委員會進行審核，方確認實習名單。

(3) 機構公告：完成前述媒合配對所有程序後，將由委員會執行秘書統一公告實習名單予實習生確認。

大三下學期之第 5 週前完成學期成績與班級成績排序，並經實習生確認。

大三下學期之第 16 週公告實習機構，即不能更改實習機構。

4. 實習機構確定後，由系辦公室行文至各實習機構，函請接受實習。

5. 實習生經機構公告後，不得再另行接洽或申請更改，否則實習成績以零分計。如有不可抗力之因素經系實習委員會議核定後，得重新分發、中止實習、或再行重修，實習生實習轉換或中止處理流程，詳如附件十三。

(四) 如遇學生特殊狀況，由該課程主責教師提送系實習委員會議審議，再行專案處理。

四、實習生職責及注意事項

(一) 行前準備

1. 實習生應在指定時間內填交實習志願資料表、履歷表、自傳及實習計畫書初稿，逾期且經公佈催繳資料不齊全者，當年不予安排實習。

2. 實習生請於實習開始前與機構督導確定實習日期、實習內容，並著手擬定正式實習計劃書。

3. 七月底前應繳交正式實習計劃書給學校督導老師和實習機構各一份。

4. 學期末第十八週參與系上主辦之實習工作說明會。

5. 實習小組應選一位小組長，負責與機構、老師、同學、系辦公室間之重要事

項的聯繫與報告。由各組的小組長推舉一位擔任實習總召(班級實習總代表)，負責宣達實習課程之重要事項。

(二) 實習中

1. 實習期間應每週返校接受督導並繳交一份實習工作週誌，總實習期間共應繳交至少17份實習工作週誌。可以上傳至iClass教學平臺或返校督導時親自繳交給學校督導老師。遲交者酌予扣分。
2. 學校指導老師或助教有事宣布時可透過實習總召代為宣達。
3. 實習生應參加實習工作說明會及返校督導，缺席者每次扣實習總成績3分，超過二次以上者，實習成績以不及格論。
4. 實習期間應遵守機構之人事規則，準時上、下班，並接受該機構主管及督導之指導。若實習期間無故缺席，且未補足時數者，該階段之實習不予計分。
5. 實習期間不得隨意請假，若因意外事件或個人事、病假等不可抗力之因素，必須請假時，須依機構規定並以書面向機構督導及學校督導老師雙方辦理請假，事後並應補足時數。但因喪假、政府公定連假及遇颱風假則不須補實習時數。
6. 實習生在校外實習或服務表現不佳(如：遲到早退、無故曠職、不服從機構規定屢勸不聽…等)有損校譽者，將依違反學生操行獎懲準則辦理，重則該階段之實習不予計分。
7. 遵守與學校督導老師約定之時間、地點，準時參與個別或團體研討。若有特殊原因不能參加者，須事先以書面請假，無故缺席者，學校督導老師得酌以扣分。
8. 除了學校的學生平安保險外，本系額外替實習生投保意外傷害醫療險。
9. 實習期間如遇任何問題或困難，請務必與學校督導老師、助教或系辦聯繫。
10. 實習成果發表會列為本系畢業成果展之一，以機構為單位於生諮週展示。

(三) 實習後

1. 請於實習結束後一週內寄出感謝函給機構督導及相關指導老師，以表謝意。
2. 實習生於實習結束前將督導成績評量表交予該實習機構督導評分。
3. 實習結束後，請儘速統整實習經驗，繳交實習總心得報告。
4. 實習結束後，請上網填答學生實習回饋表(附件十一)。
5. 實習成果發表會於四年級下學期舉辦畢業成果展時展出。可由各組實習生以簡報、演話劇或各類創意形式表達實習過程所學，並建議邀請大一至大三學生一同參與，亦可作為學生未來挑選實習機構之參考。

(四) 其他應注意事項

1. 實習期間應遵守專業倫理道德，切勿與機構督導及其他工作人員、個案發展不當、或不符合專業倫理之情事。如有此情事發生，實習生實習成績以不及格論。
2. 如果在校外實習遭受到學習權益影響時，可向實習單位督導與學校督導老師反映以進行處理，如經反映後仍有實習權益受損之情形，實習生可向本系之實習

委員會提出申訴。實習申訴處理流程，詳如附件十五。

3. 如學生實習之學習權益受損，屬於「性別平等教育法」、「性別平等工作法」、「性騷擾防治法」或「性侵害防治法」所規範之事件，學生應向實習單位督導與學校督導老師反映，並由學校督導老師與系辦協助向本校性別平等委員會告知並依法完成通報，後續依其需要得根據相關法律向本校性別平等委員會、縣市勞政單位、司法或警察單位申請調查與處理程序；學生是否續留原單位實習，從學生意願與機構需求進行安排，如作出續留原單位之決定，該機構應有性騷擾（或性侵害）防處之相關措施；如學生有心理諮商需求，由導師協助轉介本校學生輔導中心進行諮商輔導。
4. 請勿將身分證等個人重要證件交給實習機構，避免被不當使用。

五、實習機構督導與學校督導工作

（一）實習機構督導應具備以下資格任二項

1. 在機構擔任此專業職位滿三年以上。
2. 具備在該實習領域之專業證照，如：心理師、社工師、醫師、護理師、禮儀師、喪禮服務乙(丙級)技術士、就業服務乙級證照...等。
3. 具備碩士以上學歷。
4. 在該機構任職主管，或獲得機構主管認可具專業能力、性格穩定且具責任感者擔任督導。

（二）在該機構工作實習前，學校督導老師應參加實習協調會，於七月底前瞭解實習生實習時間及實習計劃書內容，於九月開學前召開實習工作說明會，以強化實習生進入職場之性別平等意識，防範相關事件之發生。

（三）實習期間學校督導老師會視狀況前往機構了解實習生的實習情形及拜會機構督導，並代表本系致送本系簡介等相關資料。

（四）實習期間，學校督導老師須每週定期與小組的實習生進行返校督導，討論實習相關事務與分享心得。如因特殊狀況無法出席者，須事先請假，再擇期與老師會談。除此之外，為瞭解及評估實習生實習狀況，實習生距離遙遠者，得以電話方式與機構聯繫。

（五）實習期間學校督導老師宜按週次評閱實習生實習週誌與作業，並予具體回饋指導，以了解實習生個別實習狀況與需要，協助實習生解決實習階段遇到的困難，輔導實習生適應。

（六）學校督導老師於實習前、實習中與實習後，應該主動與機構督導聯繫，訪視實習生，促進實習生適應機構實習任務，增長實習生專業知能。訪視後應填具實習機構評估表(附件十)。

（七）實習期間若遇實習生實習表現狀況不符實習機構要求或實習生期待，宜盡快評

估實習生實際適應狀況，與機構督導討論，增加、減少或調整實習項目內容。

- (八) 倘若實習期間實習生與實習機構有任何特殊事件發生，學校督導老師應盡所能釐清事件來龍去脈，協助實習生與實習機構協調。若無法繼續在原機構實習，則須輔導實習生中止實習，協助實習生轉銜或做其他適當的安排。(參用附件十二~附件十八)。
- (九) 實習評分應依據實習生的實習態度表現及參與討論的狀況等項目打分數。(評分比例之原則為：機構督導評分占 50%，學校督導評分占 50%)。
- (十) 檢討與實習機構之合作關係：由各實習領域學校督導老師依其實際觀察、實習生反應與其他具體事實，檢視該學習機構是否適合繼續合作，還是要協調調整合作方式，或應另行開發實習機構。同時，請實習機構於完成實習後，填寫「實習機構對學校實習課程意見調查表」(附件九)。
- (十一) 實習生於實習期間表現特殊優異，經機構及學校督導老師認定者，得報請校方與系主任公開嘉勉以資鼓勵。反之，若實習生在校外實習或服務表現不佳(如：遲到早退、無故曠職、不服從機構規定屢勸不聽…等)有損校譽者，將依違反學生操行獎懲準則辦理，重則該階段之實習不予計分。
- (十二) 累積每年度實習機構與合作經驗，提供系上實習作業之改進與建議。

六、實習階段三方之職責

機構督導	實習生	學校督導老師
1.實習內容細部討論。 2.至少每週提供個別或團體督導一次。 3.依實際實習內容彈性調整實習方法與作業。 4.若遇實習生個別實習有狀況或疑慮，請盡速與學校督導老師聯絡。	1.恪遵服務與專業倫理。 2.遵守基本工作規範。 3.發揮創意與熱忱。 4.主動提問，也練習找答案。嘗試將所學知能應用於實習實務。 5.遇任何個人實習狀況不穩或突發事件，隨時儘快與學校督導老師或機構督導聯繫報告。 6.撰寫實習週誌。 7.接受機構督導與返校督導。	1.安排定期返校督導。 2.實習中期至少與機構聯繫1次(親訪或電訪)，確認實習生實習狀況。若有特別需要則隨時聯絡。 3.必要時可由學校督導老師或助理進行實地觀察與督導。

七、實習行政督導(生死與健康心理諮商系助理)

- (一) 負責實習前、中、結束後與實習機構有關的行政事宜，如：召開實習會議討論、機構相關資料彙整、實習生意見收集、實習機構公文發文、簽訂實習合約、製作機構督導感謝狀等。
- (二) 公布實習生實習機構及召開實習工作說明會。
- (三) 協調各實習督導老師之工作負荷量及聯繫相關事項。
- (四) 實習結束後，收集機構督導、學校督導老師與實習生等意見，做成實習機構紀錄，督促填寫「實習機構一覽表」(請參附件十九)，並由系辦統一保管，以為下學年實習生選擇機構、實習安排、實習教學改進意見及實習評鑑之參考。
- (五) 視需要協助召開實習委員會議，討論有關實習事項，並列入系務會議討論。

專業實習保險辦法

一、保險對象：專業實習學生。學生實習緊急意外事故處理流程(附件十一)

二、保險期間：自實習開始日起算到實習結束日為止，為保險起訖時間。

三、保險額度：

保 險 內 容	給 付 項 目	理 賠 額 度 (元)
傷害保險	殘廢或死亡	1,000,000 元
傷害醫療	門診醫療保險金(含傷害住院醫療保險金 1,000/每日)	50,000 元/期間最高

四、保險費： 由學校支應

伍、保險範圍：在保險期間內，自前往實習機構路途到下班返回家中，途中發生意外事故遭受傷或死亡，皆屬此保險範圍。

六、理賠須知：在實習過程中，如有發生意外需申請理賠時，請檢附住院收據正本、診斷證明書，儘速向系上回報並辦理理賠手續。

參、附件

附件一、實習生實習志願資料表

實習生實習志願資料表

姓名：		性別：	系級：	學號：
目前通訊地址		目前居住地電話		
e-mail		手 機		
緊急 聯絡人	姓名	行動電話		
	地址			

實習機構志願排序

實習機構志願	
等第	排序
A	1.
A	2.
A	3.
B	4.
B	5.
B	6.
C	7.
C	8.
C	9.
D	10.
D	11.
D	12.

※ 上表如不敷使用，可自行增添。

附件二、校外實習通知書 (系辦留存正本)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生諮系「校外實習」

實習通知書

本人_____ (學號: _____) 就讀貴校○○○系，將於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止，接受安排前往提供實習機會之機構，進行校外實習課程，並於實習期間遵守下列條件：

一、本人了解並遵守實習相關規定，及配合實習單位之教導與實習時間。

二、本人如未能確實遵守相關規定，或因未向實習教師說明自身特殊情形，而造成任何危險與傷害，本人願意負起全部責任。

三、本人於實習前，☐無需協助事項。

☐有相關需協助事項，需與實習教師討論與協助。

此 致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系

立約書人：

簽章

身分證號碼：

聯絡電話：

住址：

(如立約書人未滿 18 歲，須請法定代理人簽章)

法定代理人姓名：

簽章

關係：

身分證號碼：

聯絡電話：

住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三、實習合約書

實習合約書

立合約書人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生死與健康心理諮商系 (以下簡稱甲方)
(合作單位全銜) _____ (以下簡稱乙方)

雙方基於合作培育專業人才，共同推展校外實習合作與實務訓練之互惠原則，協議訂定下列條款，共同遵循。

第一條：甲方：承辦學生實習相關業務及聯繫，任課教師負責指導學生校外實習。

乙方：乙方協助輔導甲方學生之實務場域工作見實習。相關職務分配、訓練及協助督導事宜。

第二條：依甲方實習辦法規定，本系學生於大學部四年級上學期，每週至實務場域進行 27 小時(三天半)實習、扣除期初、期中與期末共計 18 週，486 小時。

第三條：依學生實習場域服務性質調整，但實習工作項目需包含直接服務與其他服務。直接服務形式以心理輔導、關懷、陪伴、諮詢、個案管理、團體輔導活動、方案執行與服務等，與本系所培養之專業核心能力為主；間接服務以協助支援機構專業行政工作。其中直接服務時數 270 小時。

第四條：實習期間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共計 486 小時。

第五條：實習工作期間機構須提供學生督導，以團體或個別方式進行，每週至少一次。

第六條：甲方學生在實習期間之住宿、膳食、交通及疾病治療等概由甲方學生自理。

第七條：實習期間由甲方辦理學生相關保險事宜。

第八條：實習生輔導內容：

(一)乙方實習單位應安排專業實務內容，訂定學習主題及教育訓練計畫，並指派專人指導，以培養實習生助人工作正確態度與專業實務技能，並適時灌輸「助人工作實務知識」。

(二)乙方所安排之實習內容不得要求學生協助從事違法行為。乙方如有違反，甲方得逕行終止本合約，甲方學生與乙方合作關係亦告終止。

(三)實習期間每位學生均由校內任課老師擔任指導老師，督導實習內容及進行知能指導。

(四)實習期間甲方得安排指導老師赴乙方訪視實習學生，負責校外實習輔導、溝通及聯繫。。

第九條：實習考核：

(一)實習期間出勤成績依乙方規定考核。

(二)實習期間甲方輔導老師與乙方實習單位主管共同評核實習成績，乙方成績佔總成績之 50%，甲方佔 50%。

(三)學生實習期滿時，由乙方於一週內核發實習成績證明單寄送甲方作為評查全部成績之依據。

(四)甲、乙雙方不定期協調檢討實習各項措施，期使校外實習課程合作更臻完善。

第十條：爭議處理：

(一)發生實習糾紛或爭議，經實習輔導老師協調未果者，得提交本系實習輔導小組商議。

(二)乙方如有違約或違法之行為，甲方得以書面限期催告乙方改正，逾期未改正者，甲方得終止本合約並請求損害賠償。

第十一條：本合約自簽署完成之日起生效，至實習期滿或雙方終止合約後失其效力。

如有未盡事宜，甲乙雙方得視實習需要協議後，另訂之。

第十二條：本合約書一式二份，雙方各執一份為憑。

第十三條：如有未盡事宜，得視實習需要協議後，另訂之。

立合約書人

甲方：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代表：吳淑芳校長

合約負責人：○○○系主任

地址:112 台北市北投區明德路 365 號

乙方：_____ (機構名稱)

代表：_____ ()

地址：_____ (機構地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學年度實習名冊

實習系級：生死與健康心理諮商系 學士班

任課教師：

聯絡電話：02-28227101*分機

實習單位：

實習名額：共計○人

編號	學號	姓名	實習起訖
1.			○○○年○○月○○日至○○○年○○月○○日止
2.			

附件四、實習計劃書 (系辦留存電子檔)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生死與健康心理諮商系

000 學年度第 0 學期實習計畫書

計畫書內容

壹、履歷表暨實習計畫申請表

貳、自傳

參、實習計畫書

班 級：生諮系三年級

學 號：

實習生姓名：000

實習機構名稱：

實習機構地址：

實習機構聯絡電話：

履歷表暨實習計畫申請表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性別		
學 歷	大學				
	高中職				
	國中				
通訊地址					
手機			Line ID		
e-mail					
經 歷	機 構	職 稱	說 明 (如 服 務 時 間 或 內 容)		
證 照					
興 趣					
研習與講座	名稱			主辦單位	
已修習與實習機構之相關課程					
0000 概論(2)、00000(2)、 、 、 、 、 等					

自 傳

一、自我成長與家庭關係

二、求學歷程與專業學習

三、人格特質與興趣能力

四、生活經驗與生涯規劃

五、選擇此實習機構的動機

六、預計的具體學習目標

「生死與諮商工作實習」實習計劃書

一、 實習生學校系級：00 大學 00 系 00 年級

二、 實習生姓名：000

三、 學校實習督導：000 老師

四、 學校實習督導聯絡方式：手機: 09-----；辦公室: ； e-mail:

五、 申請的實習機構名稱：000000

六、 實習期間：0 年 0 月到 0 年 0 月

七、 實習動機：

八、 實習目標與內容：

(一) 1~6 週目標

說明

(二) 7~12 週目標

說明

(三) 13~18 週目標

說明

(四)....

九、 實習期待：

(一) 對自我的期許:

1.

2.

3.

(二) 對機構的期許:

1.

2.

附件五、實習工作週誌 (系辦留存影本)

實習工作週誌

姓 名：_____

班 級：_____

實習機構：_____

實習單位：_____

實習職稱：_____

第_____週工作週誌

本週工作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本週實習時數：共計_____小時

工作項目	時數	工作紀錄與實習心得	
一、直接服務			
1.個案輔導			
2.團體輔導			
3.方案執行與服務			
4.其他直接服務			
說明：			
小計			
二、其他服務			
專業行政，支援，心理衛生推廣等			
說明：			
三、接受督導與訓練			
1.機構督導			
2.個案研討			
3.專業研習			
其他			
小計			
實習總時數合計		返校督導時數	
實習生簽名			
機構督導簽名			
學校督導教師簽名			

附件六、實習總時數彙整表 (系辦留存副本)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生死與健康心理諮商系實習總時數彙整表

一、實習生姓名：

二、實習科目：

三、起訖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四、實習機構： 聯絡電話：

五、督導姓名： 聯絡電話：

六、實習時數一覽表

週次 工作項目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合計	累計
一、直接服務																				
1.個案輔導																				
2.團體輔導																				
3.方案執行與服務																				
4.其他直接服務																				
小計																				
二、其他服務 專業行政、支																				

援、心理衛生 推廣等																				
小計																				
三、接受督導 與訓練																				
1.機構督導																				
2.個案研討																				
3.專業研習																				
其他																				
小計																				
合計																				
返校督導																				
實習生簽名								機構督導簽名												
學校督導教師 簽名																				

備註:直接服務的項目包含: (1) 個案輔導: 心理輔導、居家訪視關懷、病床陪伴、電話諮詢、個案管理、線上追蹤關懷、職務再設計等; (2) 團體輔導: 機構之團體活動帶領、協同帶領或觀察催化; (3) 方案執行與服務: 機構心理衛生推廣教育、訓練課程執行、員工協助方案、人力資源教育訓練等)。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生死與健康心理諮商學系

實習機構督導評量表

實習機構名稱：_____

學生姓名：_____

實習期間：_____

請根據上述學生在貴單位的實習表現，在下列的評量項目後，給予合適的分數，並加上您的評語。

一、學習態度、出席與參與程度(20%)

分數_____

評語_____

二、直接服務項目表現(30%)

分數_____

評語_____

三、其他服務 (20%)

專業行政、支援、心理衛生推廣等

分數_____

評語_____

四、人際溝通、協調與團隊合作(20%)

分數_____

評語_____

五、週誌、作業、報告之品質(10%)

分數_____

評語_____

總分(100%)

分數_____

總評語_____

- 本表是否可影印給學生供參考 ☐是 ☐否 督導簽章：_____
- 評分參考標準：非常優秀>95-90，良好>89-80，尚可>79-70，不佳>69-60，劣>60 分以下
- 懇請於 12 月 30 日前評核完畢後逕寄：11219 台北市北投區明德路 365 號 生死與健康心理諮商學系
 - 如果您有任何疑問，請與學校督導老師聯絡，非常感謝。

附件八、學校督導老師評量表 (系辦留存副本)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生死與健康心理諮商學系

學校督導老師評量表

實習機構名稱：_____		
學生姓名：_____	實習期間：_____	
系級：_____	學號：_____	
請根據上述學生在貴單位的實習表現，在下列的評量項目後，給予合適的分數，並加上您的評語。		
一、學習態度、出席與參與討論(30%)	分數_____	評語_____
二、返校督導之直接服務項目整體表現(30%)	分數_____	評語_____
三、返校督導之各項作業與報告之整體表現(30%)	分數_____	評語_____
四、專業能力成長表現(10%)	分數_____	評語_____
總分(100%)	分數_____	評語_____

學校督導教師簽名：_____

評分參考標準：非常優秀>95-90，良好>89-80，尚可>79-70，
不佳>69-60，劣>60 分以下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實習機構對學校實習課程意見調查表

敬啟者：

感謝貴機構(單位)的配合與協助，讓本校學生能順利完成階段性的學習重點。本校為瞭解學生實習安排和學習內容的合適性，特研擬「實習機構對學校實習課程意見調查表」，期待透過此調查結果，提供本校未來修訂實習課程之參考。您所提供資料僅做學校課程修訂之用，不涉及填答人之個資，請放心填答，謝謝。

一、教學意見調查表

項 目	非常 同意	同 意	普 通	不 同 意	非 常 不 同 意	不 適 用
1.實習目標與培養學生該課程的核心能力相符合						
2.實習課程的設計能提升學生專業能力						
3.實習課程內容與機構(單位)的實務現況相符合						
4.實習時間(時數、天數或週數)與實習目標的達成契合						
5.實習學生人數符合機構(單位)的規定或需求						
6.實習指導/臨床教師能針對實習相關事宜與機構(單位)人員做有效溝通						
7.實習課程可促成學校與機構(單位)人員之教學相長						
8.實習課程能增進學校與機構(單位)之產學合作關係						
9.實習課程可培養出與專業理念相符合的學生特質						
10.未來貴機構(單位)願意為此實習課程繼續提供相關之實習場所						
11.貴機構(單位)認為本校實習學生的(基礎)專業能力符合期待。						

項 目	非常 同意	同 意	普 通	不 同 意	非常 不同 意	不 適 用
12.貴機構(單位)對於本校實習學生的「學習態度」感到滿意。						
13.貴機構(單位)對於本校實習學生的「人際互動」感到滿意。						
14.貴機構(單位)對於本校實習學生的「整體表現」感到滿意。						
二、若您認為本校實習課程或實習學生表現仍有需要改進者，請填寫您寶貴的意見：						

二、基本資料

開課系所	生死與健康心理諮商系
實習課程名稱	生死與諮商工作實習
開課學制	學士班
學生實習機構名稱	
學生實習部門/單位	
學生實習日期	
填答人服務機構名稱	
填答人服務部門/單位	
填答人職稱	

附件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實習機構評估表(實習前、實習中) (請至系網填寫excel表印出核章+回傳excel表電子檔交至系辦)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實習前機構評估表

107.1.12 106 學年第二次擴大校外實習委員會會議通過
115.1.20 114 學年第一次校級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會議通過

系所/學院		評估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機構接洽人員			
一、實習機構基本資料					
實習機構名稱		統一編號			
公司地址					
是否符合《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第六條之二規定 (查詢網址： https://iss.yuntech.edu.tw/)				☐ 是 ☐ 否	
聯絡人		部門/職稱			
連絡電話		Email			
二、實習課程說明					
實習課程名稱					
實習部門					
實際實習地址					
需求條件 (條列式呈現)		1. 2.			
實習工作內容 (條列式呈現)		1. 2. 3.			
實習型態		☐ 僱傭型 ☐ 非僱傭型			
膳食		☐ 有(說明) ☐ 無		住宿 ☐ 有(說明) ☐ 無	
僱傭 型 必	薪資額度	☐ 月薪(/月) ☐ 時薪(/時) ☐ 其他(說明)			
	加班	☐ 有(說明) ☐ 無		輪班 ☐ 有(說明) ☐ 無	

填	勞健保、 勞退	☐ 有(說明) ☐ 無				
三、實習工作評估						
分數 評估項目		極不佳(1 分)	不佳(2 分)	可(3 分)	佳(4 分)	極佳(5 分)
1. 工作環境						
2. 工作安全性						
3. 工作專業性						
4. 體力負荷						
5. 培訓計畫						
6. 符合課程核心能力						
7. 合作理念						
8. 整體總評						
評估總分		_____分 滿分 40 分，評分標準：良好:24 分(含)以上、尚可:16~24 分、不佳:16 分(含)以下				
四、補充說明						
五、評估結論		☐ 推薦實習 ☐ 不推薦實習				
學校系所/學院						
評估人員			單位主管			
請簽名			請簽名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實習訪視評估表(實習中)

107.1.12 106 學年第二次擴大校外實習委員會議通過

一、實習工作概況				
課程名稱				
實習機構名稱				
實習型態	☐ 一般型實習(系所明訂實習訓練課程內容) ☐ 工作型實習(除學習訓練外，由實習機構明訂工作內容)			
訓練課程內容 /工作內容				
需求條件或專長				
工作時間	每週	時	住宿	☐ 供宿 ☐ 自理
加班時間	每日	時	膳食	☐ 自理 ☐ _____
	每週	時		
二、實習工作評估 (極佳：5、佳：4、可：3、不佳：2、極不佳：1)				
評估時間				
工作環境	☐ 5	☐ 4	☐ 3	☐ 2 ☐ 1
工作安全性	☐ 5	☐ 4	☐ 3	☐ 2 ☐ 1
工作專業性	☐ 5	☐ 4	☐ 3	☐ 2 ☐ 1
體力負荷	(負荷適合) ☐ 5 ☐ 4 ☐ 3 ☐ 2 ☐ 1 (負荷太重)			
培訓計畫	☐ 5	☐ 4	☐ 3	☐ 2 ☐ 1
符合課程核心能力	☐ 5	☐ 4	☐ 3	☐ 2 ☐ 1
三、整體總評	☐ 5	☐ 4	☐ 3	☐ 2 ☐ 1
評估總分	_____分 _____評量等級 評分標準：良好:21 分(含)以上、尚可:15~20 分、不佳:14 分(含)以下			
四、補充說明：(請與實習機構確認務依實習合作契約期間提供實習機會，勿因公司營運因素而期中解約造成學生中斷實習之困擾。)				
五、評估結論				
☐ 符合實習課程規劃 ☐ 不符合實習課程規劃				
訪視老師簽章：			單位主管簽章：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生死與健康心理諮商系

大四「生死與諮商工作實習」學生回饋表

各位同學好：

實習為課程理論與實務應用的整合訓練。實習的經驗除了可做為未來職涯選擇之重要參考依據外，亦能透過此寶貴經驗，提供系上實習制度的改進，以確保實習之成效與品質。

實習過程中酸甜苦辣，相信您有相當多的感觸。為瞭解您對於實習單位的整體滿意度評價，以及在整個實習過程中的寶貴經驗，以讓未來的學弟妹對於實習有更充分的準備，減少他們摸索、適應的時間。希望您針對以下的題目，就個人親身經歷的感受，勾選出符合您的情況。

生死與健康心理諮商系

姓名：_____ 班級：_____ 性別：_____ 填表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實習機構屬性：☐悲傷輔導 ☐生命教育與自殺防治 ☐職業重建身心障礙就業服務
☐喪禮善終服務 ☐寵物陪伴照顧 ☐其他

	非常 不同意	不同意	普通	同意	非常 同意	不適用
一、實習內容						
1. 機構安排之實習工作符合學生實習計畫之目標	1	2	3	4	5	___
2. 實習工作內容合理	1	2	3	4	5	___
3. 實習內容與在校所學專業相關	1	2	3	4	5	___
4. 實習進度安排適當	1	2	3	4	5	___
5. 對機構提供的教育訓練感到滿意	1	2	3	4	5	___
6. 整體而言，對機構所提供的實習內容滿意	1	2	3	4	5	___
7. 你在實習期間主要參與哪些活動或協助哪些工作？（可複選）						
☐ (1)個案輔導 ☐ (2)團體觀察 ☐ (3)團體設計與帶領 ☐ (4)社區居家關懷服務						
☐ (5)協助機構方案執行 ☐ (6)機構方案設計 ☐ (7)機構行政工作 ☐ (8)電話追蹤與關懷						
☐ (9)參與機構對外服務工作 ☐ (10)協助教學 ☐ (11)洗穿化 ☐ (12)遺體美容						
☐ (13)其他（請描述_____）						
二、實習機構之督導						
1. 督導提供適當的專業指導	1	2	3	4	5	___
2. 有足夠的督導時間	1	2	3	4	5	___
3. 有固定的督導	1	2	3	4	5	___
4. 與督導的溝通管道暢通	1	2	3	4	5	___
5. 整體而言，對機構的督導安排滿意	1	2	3	4	5	___
三、實習環境						

1. 機構本身與週邊環境安全	1	2	3	4	5	—
2. 有與其他工作人員互動、學習之機會	1	2	3	4	5	—
3. 機構人員清楚實習生的角色與功能	1	2	3	4	5	—
4. 實習機構工作氣氛良好	1	2	3	4	5	—
5. 整體而言，對機構所提供的實習環境滿意	1	2	3	4	5	—

四、學習成效

1. 實習經驗有助於我的成長	1	2	3	4	5	—
2. 實習經驗有提升我解決實務問題的能力	1	2	3	4	5	—
3. 實習經驗有助於我對職場工作態度的了解	1	2	3	4	5	—
4. 實習經驗有助於我未來畢業尋找工作	1	2	3	4	5	—
5. 整體而言，對學習成效滿意	1	2	3	4	5	—

五、職能自我評估

於該機構實習後，我對自己下列各項職能表現感到滿意的程度如何？

1. 在職場上溝通表達的能力	1	2	3	4	5	—
2. 在職場上持續學習的能力	1	2	3	4	5	—
3. 在職場上人際互動的能力	1	2	3	4	5	—
4. 在職場上團隊合作的能力	1	2	3	4	5	—
5. 在職場上問題解決的能力	1	2	3	4	5	—
6. 在職場上創新的能力	1	2	3	4	5	—
7. 在職場上負起工作責任及遵守紀律的能力	1	2	3	4	5	—
8. 在職場上應用資訊科技的能力	1	2	3	4	5	—

六、系上專業課程、教學、輔導的評估

請評估本系依課程地圖所開設課程、系上教師的教學及輔導服務，對實習有助益，我感到滿意的程度如何？

1. 基礎課程對我的實習有助益(如心理學、發展心理學、健康社會學、生死學與殯葬、生命教育概論等)	1	2	3	4	5	—
2. 核心能力課程對我的實習有助益(如人格心理學、諮商與輔導概論、悲傷輔導概論、諮商輔導實務與技術、團體諮商概論、自殺與預防概論、家庭會談與家族治療概論、復健諮商等)	1	2	3	4	5	—
3. 專業選修課程對我的實習有助益(就個人選擇的實習領域之專業選修課程而言)	1	2	3	4	5	—
4. 整體而言，系上教師的教學對我的實習有助益	1	2	3	4	5	—
5. 整體而言，系上教師的輔導服務對我的實習有助益	1	2	3	4	5	—
6. 在實習之後，我建議系上在課程內容、教師教學、輔導服務上，增加什麼來強化學弟妹的專業能力？						

七、學校支持系統

1. 我有參加系上舉辦實習工作說明會 ☐有 ☐沒有(第2題免答)

2.實習工作說明會：

- | | | | | | |
|--------------------|---|---|---|---|---|
| (1) 瞭解實習時相關的權利及義務。 | 1 | 2 | 3 | 4 | 5 |
| (2) 瞭解職場倫理 | 1 | 2 | 3 | 4 | 5 |
| (3)知道做準備的方向與具體方法 | 1 | 2 | 3 | 4 | 5 |
| (4)讓我對自己比較有信心 | 1 | 2 | 3 | 4 | 5 |
| (5)整體而言對我的實習工作所助益 | 1 | 2 | 3 | 4 | 5 |

3.系上曾辦理過的業師講座對我的實習有所助益 1 2 3 4 5

4.在實習期間

- | | | | | | |
|----------------------------|---|---|---|---|---|
| (1)系上實習督導老師關心我的實習專業進展 | 1 | 2 | 3 | 4 | 5 |
| (2)系上實習督導老師關心我的實習身心狀況及環境適應 | 1 | 2 | 3 | 4 | 5 |
| (3)系上編排的實習手冊能協助我處理實習問題 | 1 | 2 | 3 | 4 | 5 |
| (4)系辦公室的行政運作能協助我處理實習問題 | 1 | 2 | 3 | 4 | 5 |

八、本次實習經驗與未來就業選擇之意願

- | | | | | | |
|----------------------------|---|---|---|---|---|
| 1. 經過本次實習，有助於提升我任職該實習領域之意願 | 1 | 2 | 3 | 4 | 5 |
| 2. 未來我有意願任職於該實習機構 | 1 | 2 | 3 | 4 | 5 |

九、歡迎提供其他意見、建議、感想

Q1:實習學生對實習課程其他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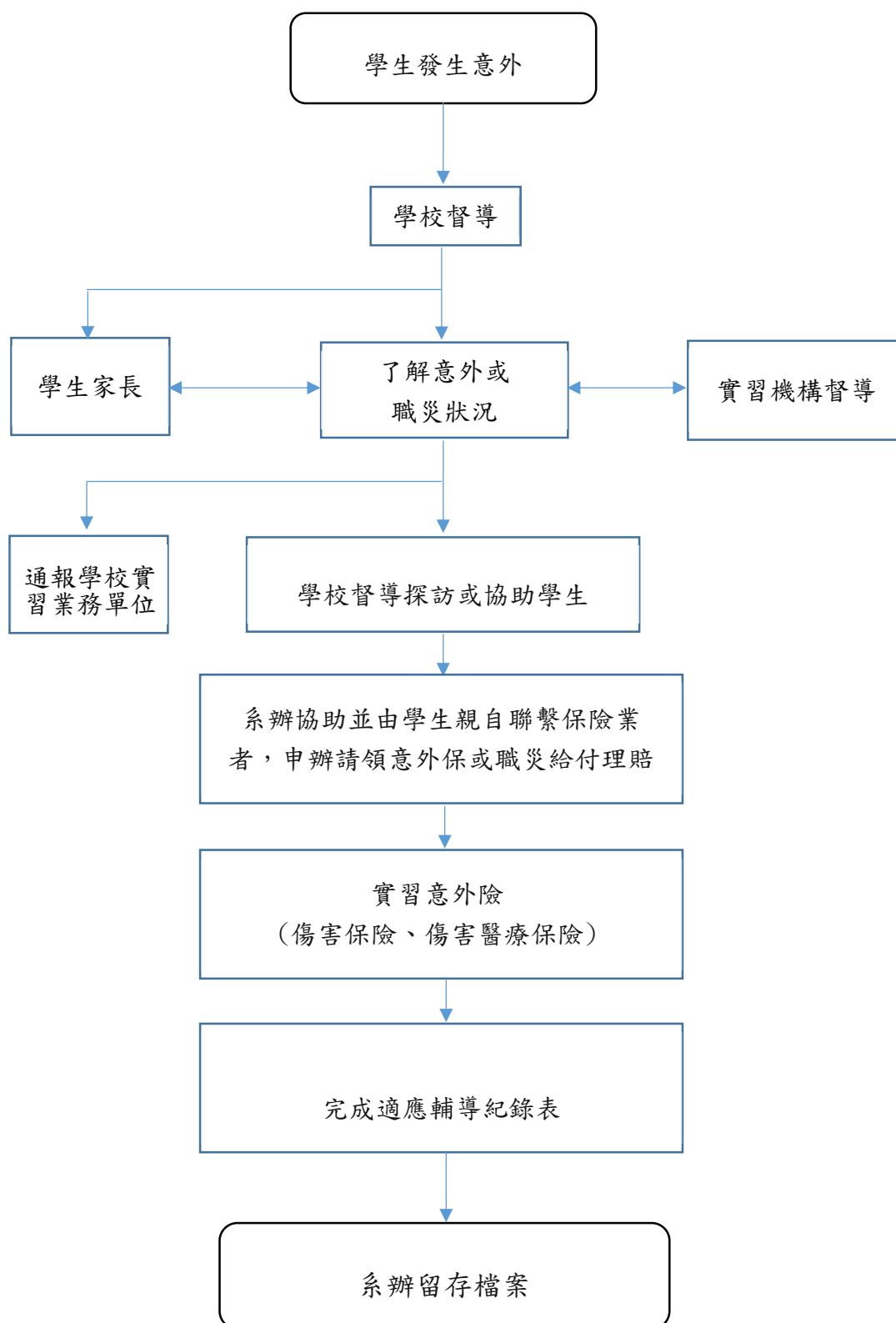
Q2:實習學生對本次實習場所或每週實習日期的安排之建議

Q3:給實習機構其他建議

學校督導教師審閱後簽名：_____

※並請將正本繳交回生諮系辦。

學生實習緊急意外事故處理流程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生死與健康心理諮商系

校外實習適應輔導紀錄表

實習學生基本資料			
實習生姓名		實習機構名稱	
實習生學號		實習機構督導老師	
實習生學制	☐ 大四諮商與輔導工作 ☐ 碩二兼職諮商實習 ☐ 碩三全職諮商心理專業實習	實習機構連絡電話	
實習適應狀況			
實習適應狀況申請處理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實習適應狀況	☐ 實習機構終止學生實習。終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共計實習_____天_____小時。 ☐ 學生申請實習機構轉換。轉換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原單位共計實習_____天_____小時。 ☐ 學生申請終止實習。終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共計實習_____天_____小時。 ☐ 實習學生申訴。 ☐ 學生發生意外與職災通報。 ☐ 其他，請說明：		
輔導內容 (請依循處理時間先後簡要載明與學生、實習機構之溝通內容等)			
建議處理方式	☐ 實習追蹤輔導 ☐ 中止實習 ☐ 中止後轉介其他機構實習 ☐ 協助學生請領保險理賠 ☐ 其他，請說明：		
學校實習督導老師簽名/日期		系主任簽名/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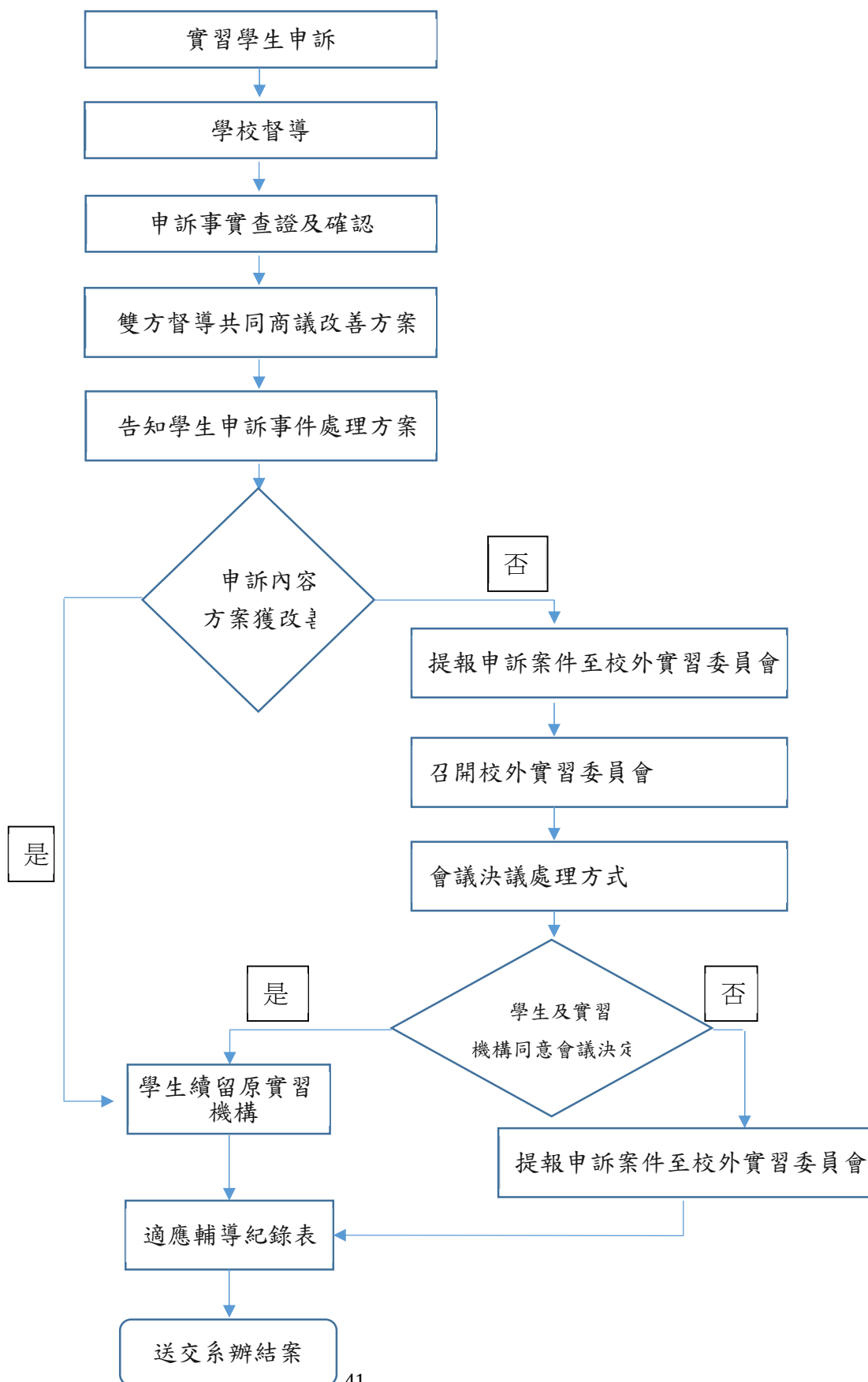
附件十四、實習學生中止實習申請表 (系辦留存正本)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實習學生中止實習申請表

姓名		系所	
學號		班級	
實習課程名稱		實習時間	
實習機構名稱			
實習開始日期		實習中止日期	
中止原因			
學校核定	實習指導老師	系主任	
申請人			
備註			

學生提出實習申訴處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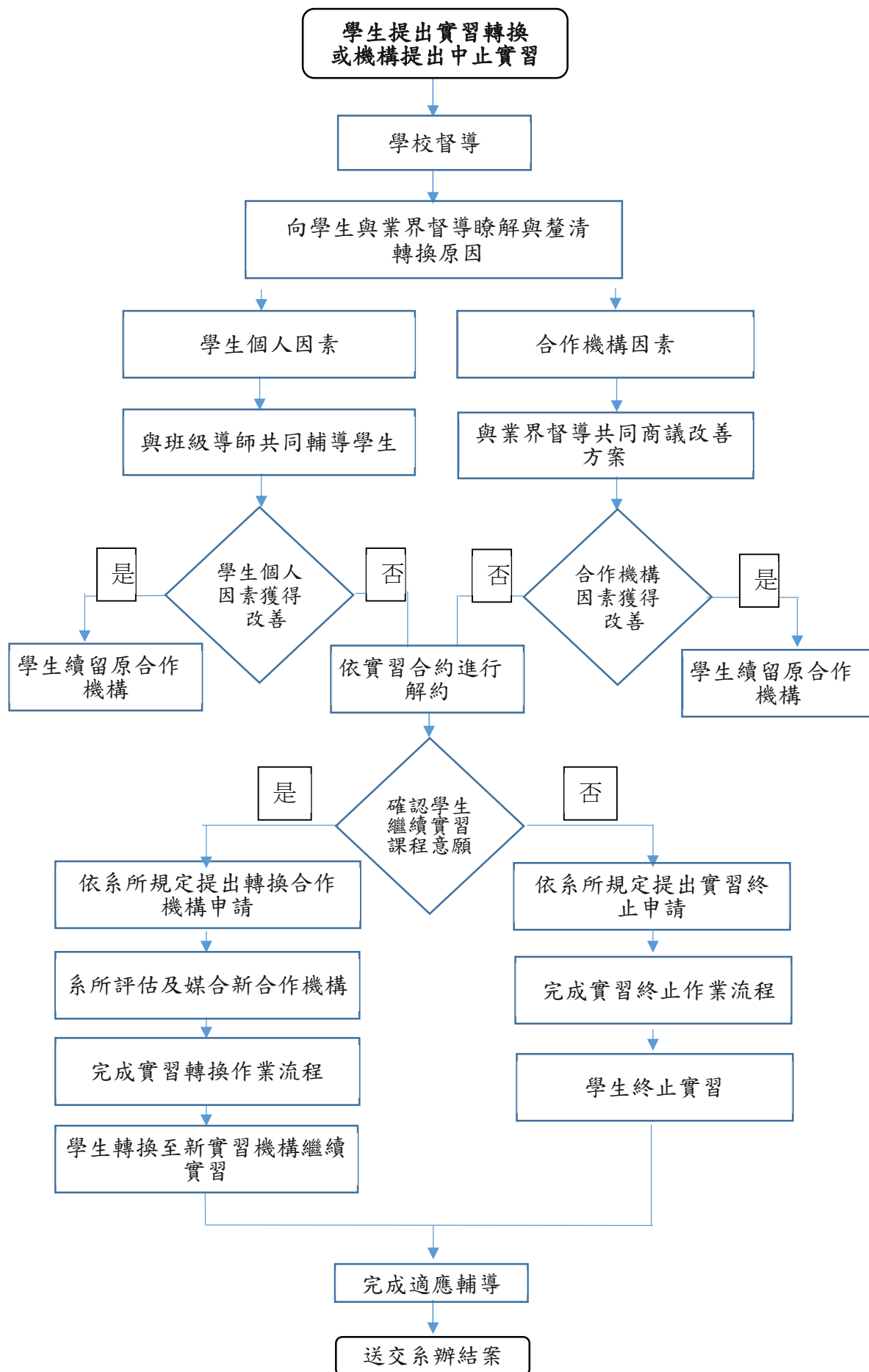
附件十六、學生實習申訴書 (系辦留存正本)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學生實習申訴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訴人資訊			
申訴人		聯絡電話	
系所		班級	
實習期間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實習職務			
實習機構資訊			
實習機構名稱			
負責人		負責人電話	
聯絡人		聯絡人電話	
申訴處理			
實習指導教師			
實習指導教師是否先行進行協調及處理： ☐ 有 ☐ 無			
申訴案情說明（請詳細說明）			
申訴人簽名			

附件十七、學生實習轉換或中止處理流程



終止實習契約申請書

本人 (以下簡稱乙方)目前修習諮商實習的機構為
「 (機構名稱及單位之全稱) 」(以下簡稱甲方)，與甲方簽訂實習合
約，目前因為乙方 因素，必須終止實習，已依實習合約之約定，
最遲於終止實習前一個月之 年 月 日與甲方提出終止實習申
請，經過討論後，甲方同意乙方之最終實習日期為 年 月 日，
乙方應在期限內完成相關交接事項，並確認甲方不授予乙方實習證明書。
惠請本系協助發文甲方，終止實習合約。

機構督導與單位簽章:

學校督導與系主任簽章:

申請人： (簽章)

申 請 日 期 ： 年 月 日

附件十九、實習機構資料一覽表

機構類別	機構名稱	電話	地址	可申請名額	資格條件	截止日期	實習督導	實習內容	實習應 注意事項	備註

附件二十、實習機構確認單

學士班「生死與諮商工作實習」實習機構確認單(範例)

●授課教師：

【實習機構基本資料】

●實習機構名稱(全名)：

- 提供實習名額：☐1名 ☐2名 ☐3名 ☐4名
(最大極限名額：_____名)

●實習機構負責人：

●實習機構行政督導：

●實習機構專業督導：

●實習機構地址：

●實習機構連絡電話：

【實習機構實習配合/要求事項】

●先修課程要求：

☐無特別要求

☐修畢那些課程會優先錄取：

☐必須先修畢那些課程才能進入甄選或面試程序：

☐其他：

●對實習學生人格特質、態度或配合事項之要求：

●甄選或面試方式：

☐由分組授課教師訂定甄選標準與進行面試

☐由實習機構進行面試

✓ 預計面試地點：☐本校 ☐實習機構 ☐其他：

✓ 預計面試方式：☐筆試 ☐個別面試 ☐團體面試 ☐團體討論

☐技術演練 ☐實務操作 ☐其他

✓ 預計每人需要面試時間長度：☐30分鐘以內 ☐31~60分鐘

☐61~90分鐘 ☐91分鐘及以上

☐其他：

●甄選或面試結果：

☐願意承諾配合提供足額錄取名單/不錄取名單

☐無法配合本系期待

☐其他：

●是否承諾能夠提供足夠有內涵的實習總時數：

- ☐願意承諾 ☐無法承諾 ☐其他：
- 是否承諾能夠提供足夠有內涵的直接服務實習時數：
☐願意承諾 ☐無法承諾 ☐其他：
 - 是否承諾每週提供個別專業督導至少一小時：
☐願意承諾 ☐無法承諾 ☐其他：
 - 實習機構其他要求(實習期間)：
☐正常實習期間：108 年 9 月 9 日至 109 年 1 月 9 日
☐提早實習期間：108 年 7 月 1 日至 108 年 10 月 31 日
☐其他：
 - 實習機構其他要求(實習時間)：
☐正常工作時間：上午____~中午 12：00，下午____~____
☐需要配合服務時段：
☐需要配合輪值早晚班：
☐需要配合輪值週六/週日班：
☐需要配合密集式/營隊活動：
☐需要配合外出訪視：
☐其他：
 - 學生是否需要繳交實習費用：
☐是的，一個學期收取實習費用金額為：新台幣_____元
☐不需要
☐其他：
 - 學生實習前是否需要配合完成自費體檢：
☐是的 ☐不需要 ☐其他：
 - 其他補充說明事項：

【其他行政配合事項】

- 是否願意出席 1072「諮商輔導服務學習」課程擔任業師：
☐願意出席 ☐無法派員出席 ☐其他：
- 是否願意出席 9 月初的實習座談會：
☐願意出席 ☐無法派員出席 ☐其他：
- 其他合作意願：
☐願意配合出席本校/本系其他實習相關會議
☐願意配合出席本校/本系各種評鑑相關會議
☐願意簽訂 MOU/MOA
☐願意簽訂產業學院合作計畫與契約等

【授課教師想說的話】

附件二十一、大學部「生死與諮商工作實習」繳交附件
統一由學校督導收齊後繳交至系辦。

實習前		繳回資料	需簽名或核章			系辦留存
			學生	機構督導	學校督導	
●學生填寫	附件一、學生實習志願資料表	紙本或電子/依各班規定繳交				不留存
	附件二、校外實習通知書	紙本	✓			紙本正本
實習後						
●學校督導填寫	附件八、學校督導老師評量表	紙本			✓	紙本影本
	附件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實習機構評估表【實習前、實習中】	請至系網下載填寫 excel 表印出核章+回傳 excel 表電子檔			✓	紙本正本
●機構督填寫	附件七、實習機構督導評量表	紙本		✓		紙本影本
	附件九、實習機構對學校實習課程意見調查表	紙本		✓		紙本正本
●學生填寫	附件四、實習計劃書	紙本或電子/依實習機構規定繳交				電子檔
	附件五、實習工作週誌	紙本	✓	✓	✓	紙本影本
	附件六、實習總時數彙整表	紙本	✓	✓	✓	紙本影本
	附件十一、學生實習回饋表	紙本			✓	紙本正本